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编列内容
1	名称	国道 G228 线深汕合作区交界至亚婆段建设工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编制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州市惠东县交通运输局； 联系地址：惠东县平山街道飞鹅路 67 号交通运输局； 联系人：林工； 联系电话：17322886992； 相关资料请径向林工获取，不允许未了解项目情况就随意参与报价。
3	中介服务名称	国道 G228 线深汕合作区交界至亚婆段建设工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编制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5) 持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在有效期内; (6)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1. 项目概况：项目位于惠州市惠东县境内，路线起于惠州市惠东县与汕尾市海丰县交界处的新田坑村，与深汕合作区红海大道相接，沿线经惠东县黄埠镇、平海镇、港口管委会、巽寮管委会、稔山镇，终点位于广惠高速东延线亚婆角互通平交口，接现状环大亚湾公路，路线长度为 83.35 公里，其中新建、改扩建段长约 37.78 公里，路面改造段长约 25.45 公里，利用既有道路(完善交通安全设施)长约 20.12 公里。项目估算总投资 24.46 亿元，建安费约 15.6029 亿元。 2. 服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承担国道 G228 线深汕合作区交界至亚婆段建设工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技术咨询服务，提出地质灾害风险管控措施；根据上述内容编制完成评估报告后，协助甲方提交报告至广东省地质灾害防治协会；跟踪评估报告通过专家审查、评审全过程，直至办理完成审查登记手续。 3. 投标人应具有自然资源厅或原国土资源部颁发的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甲级资质及配备广东省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编制资格证书人员 2 名以上。

		<p>4. 报价单位需完成道路/公路的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服务工作 2 项及以上，其中至少 1 项为国道项目，需在报价函中体现业绩。</p> <p>5. 按照建设单位的要求提供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成果报告纸质版（4 份以上），并提供所有文字和图表等电子文档。</p> <p>6. 做好资料保密工作，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不允许恶意报价，一旦发现有该种行为的公司，将其公司拉入黑名单并公开通报批评。</p> <p>7. 因本项目服务对公司技术要求较高、服务内容复杂，价格并非唯一核心要素，为保障采购标的质量与服务水平，惠东县交通运输局将组成报价联审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按照评标办法对各参与询价单位的业绩、人员配备、技术建议书、价格等因素进行综合比选，综合得分最高的企业作为中选企业。</p> <p>8. 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的通知后，须安排项目负责人于 3 个工作日内，到选取人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领取时须提供项目负责人负责该项目的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含身份证复印件，领取时，须出示身份证原件）</p> <p>9. 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将直接取消中选人的资格，将中选人列入“黑名单”，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人： （一）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的通知后，项目负责人未于 3 个工作日内，到选取人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二）由于中选人原因，未能在服务时间内完成编制工作。</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合同履行及签订合同地点：广东省 惠州市。</p> <p>2. 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公示后：3 个工作日内主动与建设单位对接。</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p> <p>3.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编制费最高限价为 36.69 万元，服务费区间范围为 29.352-36.69 万元。</p>
8	服务时间	<p>1. 由于本项目属于省重点项目，按照市、县政府的工作要求，时间紧任务重，中选单位须在中选后 60 天内完成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编制工作并上报主管部门审核。</p> <p>2. 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工期延误，经甲方通知后，可相应顺延。</p>
9	验收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编制报告获得行业主管部门批复。
10	结算方式	<p>1. 提交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编制报告成果后支付至签约合同价的 50%。</p> <p>2.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编制报告成果通过评审及取得主管部门审查意见后甲方完成相关财政支付程序手续后向乙方</p>

		<p>一次性结清剩余款项。</p> <p>3. 项目资金属政府投资，由财政或交通部门集中支付，按财政资金支付的有关规定办理，甲方不对财政或交通部门的付款时间作具体规定，甲方不需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p>
11	违约责任	<p>中介服务超市选取的服务机构有下列情况之一可视为主动放弃服务，采购单位有权直接投诉上平台，并列为平台恶意黑名单:1 在规定时间内中选服务机构未能与采购方签订合同;2 在规定时间内未能提供合格的成果资料;3 后续服务不完善满意;4 由于中介服务超市选取的服务机构不能提供服务而造成的其他责任。</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惠东县人民法院以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附表：

方案择优选取评分表

项目名称：国道 G228 线深汕合作区交界至亚婆段建设工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编制服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评分分数
1	资格评审 (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 评标小组应否决其报价)	(1) 报价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报价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规定; (3) 投入项目的人员配备符合规定; (4) 报价人的报价符合规定;		
2	业绩 (20 分)	业绩符合要求的, 得 10 分, 每完成过 1 个国道项目的加 5 分, 最多加 10 分。		
3	投入项目的人员得分 (15 分)	投入项目的人员配备符合要求的, 得 15 分。		
4	技术建议书 (40 分)	工作思路 (20 分)	1.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思路清晰/合理、准确的, 得 16-20 分; 2.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思路比较清晰、合理、准确的, 得 11-15 分; 3.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有思路、合理, 但不全面, 内容稍有欠缺, 得 10 分; 4.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思路只是简单描述的, 得 5 分; 未提供方案的, 得 0 分。	
		质量保证措施 (10.0 分)	提供质量保障实施方案 (包括不限于: 质量管理目标、质量保障组织架构、质量控制措施等) 进行评审: 1.质量管理目标、质量保障组织架构、质量控制措施内容详细、具有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 得 10 分; 2.质量管理目标、质量保障组织架构、质量控制措施内容较详细、科学性较强、	

			合理性较强、可行性较强，得6分；3.质量管理目标、质量保障组织架构、质量控制措施内容具备合理性、可行性，但不全面，内容稍有欠缺，得3分；4.质量管理目标、质量保障组织架构、质量控制措施内容只是简单描述的，得1分；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进度控制计划 (10.0分)	提供进度控制计划方案（包括不限于：是否有针对性制定的工作进度计划，进度计划详细可行、合理，是否以严谨且可执行的保障措施实现本项目对时间的要求等） 进行评审：1.进度控制计划详细可行、合理的，得10分；2.进度控制计划较详细可行、合理的，得6分；3.进度控制计划合理，但内容稍有欠缺的，得3分；4.进度控制计划只是简单描述的，得1分。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5	价格得分 (25分)	价格得分 (25)	1.价格优惠、与市场行情匹配的单位，得18-25分；2.价格合理，无价格优势，符合市场行情，得10-17分；3.价格偏高，仅满足最高上限价或价格偏低，偏离市场行情，有恶意竞价的倾向，得0-9分。（注：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总分：				
1、报价单位的技术建议书得分以联审小组各成员的算术平均值确定； 报价人综合得分=业绩得分+投入项目的人员得分+技术建议书得分+价格得分				
2、联审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3名，并排明序号。				